

## 永嘉法院:

## 数字赋能 司法为民

通讯员 张建芳

“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始终以人民呼声为第一信号，加强民生司法保障，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2020年11月18日，最高人民法院组织召开的全国法院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专题会议作出如上强调，这也是永嘉县法院审判执行司法主业中一直秉承的理念宗旨。近年来，该院以司法需求为导向，通过科技赋能，提升执行力，打造服务更优质、审执更高效、保障更便捷的新时代人民法院。

### 探索“金融智审” 擘画智慧法院蓝图

原、被告在线参与，书记员无需记录，整个审判庭仅法官一人，只需轻轻点击鼠标，机器人“小智”便会语音播报并动态生成案件争议焦点，随着法官输入利息、复息等数据，屏幕上快速自动生成判决书，十余分钟便完成了一起金融借款案件的审理……这极具未来气息的一幕，通过“凤凰金融智审”平台在永嘉县法院第六审判庭内上演。

作为浙江省高院确定的金融联审智能化审判试点法院，该院按照省高院“平台+智能”的顶层设计，积极推进试点工作，给当事人带来极大便利，实现庭审参与“一次不用跑”。金融智审试点开展以来，该院共审结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30余件，平均审理天数从去年同期的41.1天降为28天。

除此之外，该院在审判执行工作中，充分利用现代科技支撑，突出“在线融合”的关键取向，瞄准事项“集约化”的目标要求，通过“数字法庭+远程提审+网上开庭”助力疫情防控，借力网络执行平台实现对当事人财产的无死角查询控制，在数字化潮流下努力为老百姓

提供一站式高效集约的司法服务。

### 重拳打击拒执 兑现群众胜诉权益

在收到执行通知书后，被执行人邵某连连向执行法官表示自己没有履行能力，名下车辆被查封后又称车辆已经抵债给他人使用，无法交付。然而，申请人提起刑事自诉后，被抓获归案的邵某在一个月内履行了15万元，并快速对余款履行达成和解协议……

针对上述各类拒执行为，永嘉县法院坚持“打”字当头，持续重拳打击拒执犯罪，畅通自诉渠道，巩固公诉经验，逐步建立“自诉为主，公诉为辅”的打击拒执犯罪诉讼模式，有效遏制逃避执行、抗拒执行和阻碍执行等违法行为。2018年来，共受理拒执犯罪案件110件，涉及被执行人118人，其中自诉立案达40件41人，债务履行率高达88.46%。

为进一步挖掘隐藏财产线索，该院首创利用微信财付通、支付宝明细调查被执行人履行能力。今年以来，通过该方式成功挖掘被执行人拒执线索40条，倒逼12名当事人主动履行债务，执行到位金额达2097万元。

##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朱锦崇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朱锦崇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已将依法享有的浙江天瑞模具有限公司等十户债权（包括主债权、担保债权以及相关权利利益）转让给朱锦崇，截至处置基准日2021年3月31日，浙江天瑞模具有限公司等十户债权总额为7966.44万元（具体详细信息见附表）。该十户债权依法通

过淘宝竞价方式转让给朱锦崇，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和担保人，请你们向朱锦崇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其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朱锦崇

2021年6月9日

基准日2021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人	地区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担保人/抵押物
1	永嘉县诚安阀门有限公司	温州	338	294.6	632.6	保证人：由李庆潘、赵丽丽、温州海特斯装潢有限公司承担责任连带偿还责任；抵押物：位于温州永嘉县瓯北镇五中花园18幢608室，面积154.08平米，最高抵押额277万元。
2	永嘉县华泰隔膜阀厂	温州	142.43	345.51	487.94	保证人：由陈爱华、房岳林、毛信和、张晓燕提供最高额担保责任；抵押物1：位于上海市川路300号32幢甲101室、201室、301室、401室的房产，总面积416.64平米，最高抵押额360万元。
3	温州市睿翔鞋业有限公司	温州	247.54	195.94	443.48	保证人：由邹端、孔雪清、温州市三珊瑚管有限公司、温州汇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温州钱城鞋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责任；抵押物1：温州市鹿城区火车站前东小区金都花园4幢310室，建筑面积121.65平方米，最高抵押金额160万元。
4	浙江昌顺进出口有限公司	温州	239.91	952.13	1192.04	保证人：由郑策、俞俏、日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温州竟日机电有限公司、浙江金宏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方旭旭、李爱琴、方光池、李玉妹、陈俊、王玲娜提供最高额担保责任；
5	浙江天瑞模具有限公司	温州	1173.61	1729.87	2903.48	保证人：由瑞安市华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张存木、李彩芬、温州博士文金笔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责任；抵押物1：汀田镇汀七村房地产，产权人：张存木，土地面积120平米，总建筑面积682.13平方米，最高抵押额250万元。
6	温州市展鹏鞋材有限公司	温州	200	131.71	331.71	保证人：由吴斌、冯琼艳、陈茜茜、蔡剑雄、温州市锐马鞋材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责任；抵押物：温州市鹿城区西城路30幢B621室，面积98.86平方米，他证号：温房他证鹿城区字第8135094号，最高抵押额140万元。
7	乐清市倍蒙服饰有限公司	温州	213.67	68.43	282.1	保证人：由陈建有、卢秀芬、陈建华、林建云、浙江三峰仪表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责任；
8	温州市晨美鞋业有限公司	温州	700	494.04	1194.04	保证人：由姜珊珊、叶晓光、姜波、戴莹炜、温州市博克鞋材有限公司、温州市瓯海华利鞋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责任；抵押物1：温州市划龙桥路凯祥花苑5幢1001室，面积178.69平米，最高抵押额400万元。
9	温州市缔业鞋业有限公司	温州	123.88	105.69	229.57	保证人：由温州市锐马鞋材有限公司、卓土根、虞倩倩、卓金秀、张树根提供最高额担保责任；
10	温州奥卓鞋业有限公司	温州	170	99.47	269.47	保证人：由李少谷、金奕睿、温州盛盈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责任；抵押物：住宅，李莲萍所有坐落于温州鹿城区上陡门12组团东区6幢202室，建筑面积61.81平方米，最高额抵押金额90万元。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受让方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签署的《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交银甬转（2021）0501号）（签署时间2021年5月18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债权项下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联系人电话：0574-87363966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联系人电话：0571-8716317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1年6月9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21年03月8日)			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合同编号	本金		
1	象山雨诺纺织有限公司	1631A10132、1631A10242、1931展0001	1631最保0061、1631最保0062、1631最保0063、1631最保0064、1631最保0065、1631最抵0011、1631最抵0013、1631最抵0034、1731质0005、1631质押0027。	111,400,000.00	16,054,833.07	担保人：浙江宝信化纤有限公司、宁波经一长毛绒有限公司、宁波北纬纺织品有限公司、宁波新格日用品有限公司、岑哲君、余伟嬉しい。抵押人：浙江宝信化纤有限公司、宁波华越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宁波宝信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质押人：香港深国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	浙江宝信化纤有限公司	1431A10156、1431A10162、1431A10163、1431A10166、1431A10167、1431A10212、1431A10220、1531B20001、1531B20003、1531B20004、1531B20005、1431C10194、1431C10207、1531C1003、1431C1023、1431C10232、1431C10233、1431C10243、1531C10005、1531C10021、1531C10059、1531C10060、1531C10062、1531C10066、1531C10067	1431最低0006、1431最保0045、1431最保0043、1431最保0046	0	23,231,182.05	担保人：宁波经一长毛绒有限公司、宁波北纬纺织品有限公司、宁波新格日用品有限公司。抵押人：浙江宝信化纤有限公司。
3	宁波壹美家具有限公司	1631A10143、1631C10104	1631最保0072、1631最保0001	0	1,650,057.83	担保人：壹美集团有限公司、周渭明、赖也萍夫妻。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1年03月8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及利息，借款人和

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原债权人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

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 股权拍卖公告

受委托将于2021年7月9日10时在本公司会议室公开拍卖嘉兴市虹晒农产品有限公司25%股权，参考价2.4万元，保证金1万元。

标的展示、报名时间：公告日起至2021年7月8日止。

报名地址：嘉兴市中山东路世纪广场10楼A座；咨询电话：13757308500、0573-82091898。

浙江正联产权拍卖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 拍卖公告

本院将于2021年7月12日10时起至2021年7月13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活动。

拍卖标的物基本情况：“浙岭渔23685”船，船籍港：温岭；船舶种类：国内捕捞船（桁拖渔船）；作业类型：拖网；作业方式：单船桁杆；总长：38.90米；船长：33.97米；型宽：6.40米；型深：3.40米；总吨位：175；净吨位：54；建造完工日期：2007年08月28日；船舶建造厂：象山县浦东船厂。现停泊于浙江省温岭市松门镇龙门港锚地。

与该船有关的债权，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本院台州法庭申请债权登记，公告期间届满不登记的，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船舶价款中受偿的权利。

拍卖公告、拍卖须知见淘宝网本院拍卖平台。

法院地址：宁波市海事法院，宁波市鄞州区会展路727号。

法庭地址：宁波市海事法院台州法庭，台州市椒江区天和路95号天和大厦15楼。

承办法官：0576-88556232（陈）

债权登记：0576-88685877（周）

本院对外委托管理部门联系电话：0574-89285046（王）

本院监督电话：0574-89285050（王）

宁波市海事法院

2021年6月9日